

平远县林业局文件

平林〔2018〕29号

关于聘任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局属各单位：

按照核定的技术岗位和岗级，经局班子会议研究，并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，同意聘任：

姚兰尹同志为县林业产权交易中心林业高级工程师。

邱宏安同志为县林产品开发研究所林业助理工程师。

两位同志的聘期自2018年6月至2020年6月底止。

特此通知

平远县林业局

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